

江苏省环境监测专业服务收费标准（修订）

根据江苏省物价局、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印发〈江苏省环境监测专业服务收费管理办法（修订）〉和〈江苏省环境监测专业服务收费标准（修订）〉的通知》文件现公布《江苏省环境监测专业服务收费标准（修订）》。

一、现场采样及测试收费标准

金额单位：元

序号	类别	采样项目名称	采样测试方法	计量单位	收费标准	备注
(一)	大气、废气、室内空气现场采样及测试					
1	大气采样	大气采样	大气采样器	点.次.项	35	1. 大流量 24 小时连续采样按 150 元/点.次.项收费。
2			简易设备	点.次.项	15	
3		降水	收集器	点.次	15	
4		风速、风向、气压、气温、湿度	仪器法	点.次	20	2. 需要采样 1 小时以上进行富集的项目按 75 元/点.次.项收费。 3. 采样点位、频次、项目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大气部分执行。 4. 空气自动监测仪器按 100 元/点.小时均值.项收费。
5	烟道烟气采样测试	≤4 吨锅炉	滤膜重量法	台.次	400	1. 当烟道气或工艺尾气温

6		5-9 吨锅炉	滤膜重量法	台.次	750	<p>度>150℃, 加收 20%费用。</p> <p>2. 高空作业, 距地面 5 米加收 10%费用。(以后每增加 5 米加 10%的费用)。</p> <p>3. 炉窑按风量折算, 参照相应吨位锅炉收费标准的 1.5 倍执行。</p> <p>4. 单独测林格曼黑度时才收费, 否则已包括在锅炉测试中。</p> <p>5. 除尘效率测试按同等锅炉的 3 倍收费。</p> <p>6. 在生产废气监测中, 对放射、有毒、有害工艺尾气, 加收 50%费用。</p> <p>7. 开设监测孔、管道内的点位设置、监测频次和项目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废气部分执行。</p>
7		10-20 吨锅炉	滤膜重量法	台.次	1500	
8		≥20 吨锅炉	滤膜重量法	点.次	100	
9		林格曼黑度	目视法	一组数据	20	
10		S02. NOx、O2. CO 等	仪器法	个数据	70	
11		生产工艺尾气测试	不等速采样	孔.次.项	100	
12	生产废气测试	机械设备排气测试	等速采样	孔.次.项	400	
13	汽车尾气测试	汽油车 CO、HC、NOx、Pb	汽车尾气测试仪	辆.次.项	50	
14		柴油车烟度	不透光烟度计	辆.次.项	100	
15		摩托车	尾气测试仪	辆.次.项	10	
/						

序号	类别	采样项目名称	采样测试方法	计量单位	收费标准	备注
(二)	固体物品采样					
1	工艺原料、建筑材料、装饰材料采样			样	60	
2	土壤采样品集		表层(深度≤0.15米)	样	35	
3			中层(0.15米<深度≤0.5米)	样	70	
4			下层(深度>0.5米)	样	150	
(三)	水质采样			样		
1	河流、湖体、深水水库等底质样品采集		表层(深度≤1米)	样	30	
2			中层(1米<深度≤1.5米)	样	80	
3			下层(深度>1.5米)	样	130	
4	地表水	表层(距水面≤0.5米)	瞬时样	点.次.项	10	1. 采样点位、频次、项目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地表水和废水部分执行。 2. >30米宽的河流以及工业废水的流量测试加倍收费。 3. 夜间采样加收50%。
5		中下层(距水面>0.5米)	瞬时样	点.次.项	12	
6	地下水		瞬时样	点.次.项	12	
7	河流、湖体、深水水库等复杂水体	表层(距水面≤0.5米)	瞬时样	点.次.项	15元/点.次.项	
8		中下层(距水面>0.5米)	瞬时样	点.次.项	25元/点.次.项	
9	工业废水		瞬时样	点.次.项	15	
10	海水	近海海域(≤5海里)	瞬时样	点.次.项	15	

11		远海海域 (>5海里)	瞬时样	点.次.项	25	
序号	类别	采样项目名称	采样测试方法	计量单位	收费标准	备注
12	流量	污染源	流速仪	次.断面	70	夜间测量加收 20%。
13		河流(≤50米)	多普勒测流 仪	2小时/次. 断面	300	
14		河流 (50-150米)		3小时/次. 断面	500	
15		河流(≥150米)		次.断面	700	
16	水深		瞬时样	点.次	20	
(四)	生物采样					
1	陆生生物采样		瞬时采样	样	70	
2	水生生物采样		瞬时采样	样	45	
(五)	放射性样品采集					
1	大气	气溶胶	气溶胶采样器	100立方米	20元/100 立方米	
2		沉降灰	沉降灰采样器	点.次.项	25元/点. 次.项	
3		降水	降水采样器	点.次.项	25元/点. 次.项	
4		氡	氡采样器	样	200	
5	水	地表水	瞬时采样	点.次	18	夜间采样加收 50%。
6		地下水	瞬时采样	点.次	18	
7		废水	瞬时采样	点.次	23	
8	固体	土壤	固体采样器	样	100	
9		底泥	底泥采样器	样	100	
10		原料	固体采样器	样	100	
11		废渣	固体采样器	样	100	
12	生物	水生动物	瞬时采样	样	60	
13		陆生动物	瞬时采样	样	110	
(六)	焚烧废气采样	二恶英类	等速采样	孔.次.项	5000	

二、现场物理监测收费标准

金额单位：元

序号	类别	项目名称	监测、测试方法	计量单位	收费标准	备注
1	噪声	厂界噪声	仪器法	点.次	70	夜间监测加收20%。
2		交通噪声	仪器法	点.次	70	
3		建筑施工场界噪声	仪器法	点.次	70	
4		区域环境噪声	仪器法	点.次	110	
5		铁路边界噪声	仪器法	点.次	110	
6	振动	稳态振动	振动测试仪	每个数据	30	
7		非稳态振动	振动测试仪	每个数据	40	
8		振动强度	振动测试仪	每个数据	25	
9	电磁辐射	工频电磁辐射	仪器法	点数据	60	
10		高频电磁辐射	仪器法	点数据	60	
11		电磁频谱测量	仪器法	点数据	60	
12		无线电干扰场强	仪器法	点数据	60	
13	电离辐射	x、γ 辐射剂量（率）	仪器法	每个数据	50	
14		x、γ 累积剂量	仪器法	每个数据	80	
15		α/β 表面污染	仪器法	平方米	50	
16		空气中氡气及其 α 潜能浓度	仪器法	每个数据	75	
17		室内 222Rn 测量	仪器法	次	300	
18		倒装放射源	仪器法	次	800	
19		查找放射源	仪器法	人.天	300	
20		中子源防护监测	仪器法	每个数据	500	
21		事故剂量测定	仪器法	人.次	200	

现场采样、测试、监测收费说明：

1. 监测现场所需交通工具，开孔、搭架等辅助工作条件，由委托人协助解决。受委托单位提供监测车、船可酌情向委托人收费。
2. 环境监测机构派出人员（不含辅助人员）到委托人指定现场调查、作业按每人每天 130 元向委托单位收取人工费（按到达和离开作业现场计算）。对个人委托的室内环境监测服务，不收人工费。
3. 凡注明夜间采样、监测、测量可以加收，时间从 22:00-6:00 计算。使用不需人工值守的自动仪器的，夜间采样、监测、测量不得加收。

三、样品特别处理收费标准

金额单位：元

序号	项 目	计量单位	收费标准	备注
1	萃取、吸收、离心分离、蒸馏、回流、干热灭菌等简单前处理	单样. 项	20	常规理化检测、生物检测、放射性检测不得加收特别处理费。
2	干（湿）式消解、高压灭菌、索氏提取、K D浓缩、层析分离、干扰掩蔽等复杂前处理	单样. 项	30	
3	生物、动植物及底质、土壤样品制备	样	80	

四、检测分析收费标准

金额单位：元

（一）理化检测

序号	检验方法	计量单位	收费标准（元/个数据）	备注
1	感观指标	每个数据	3	1. 按《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的规定进行水、气、土壤、底质等理化检验。 2. 分析需使用原子吸收、等离子色谱、原子荧光、测汞仪、离子发射光谱仪气相色谱、色-质联机、液相色谱、高分辨气相色谱/质谱法等大型仪器的，样品总数少于（不含）10个时加收30%，样品总数50个样（不含50个）以上时，按收费标准的70%收取，样品总数100个样（不含100个）以上时，按收费标准的50%收取。
2	温度计	每个数据	5	
3	稀释、对比法	每个数据	15	
4	pH计、电导仪、溶氧仪	每个数据	15	
5	酸碱滴定法	每个数据	35	
6	络合滴定法、碘量法	每个数据	50	
7	电极法	每个数据	60	
8	分光光度比色法	每个数据	60	
9	重量法	每个数据	60（有机溶剂蒸发100元）	
10	离子色谱法	每个数据	80	
11	紫外、红外、荧光、火焰光度法、测硫仪	每个数据	80	
12	五日培养法	每个数据	100	
13	原子吸收法	每个数据	100	
14	气相色谱法	每个数据	100	
15	高压液相色谱法	每个数据	250	
16	色-质联机	每个数据	300	
17	三点比较法（恶臭）	每个数据	500	
18	气体专用分析仪	每个数据	80（不另收采样费）	
19	等离子发射光谱法（ICP）	每个数据	200	
20	高分辨气相色谱/质谱法	一般有毒有害	每个数据	1000
		高毒	每个数据	3000
		剧毒	每个数据	5500

(二) 生物检测

序号	项 目	分析方法	计量单位	收费标准	备注
1	浮游动、植物	定性	样	45	1. 按《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执行。 2. 样品数少于 5 个时, 按 5 个样收费。
		定量	样	100	
		生物量	样	65	
2	着生生物	定性	样	45	
		定量	样	100	
		生物量	样	120	
3	底栖动物	定性	样	55	
		定量	样	120	
		生物量	样	90	
4	叶绿素 α	分光光度比色法	每个数据	70	
5	生物发光菌		每个数据	40	
6	细菌总数	培养法	每个数据	40	
7	粪大肠菌群	发酵法(四管法)	每个数据	70	
		发酵法(十五管法)	每个数据	100	
8	沙门氏菌	标准法	每个数据	75	
9	紫露草微核技术	标准法	每个数据	300	
10	蚕豆根尖微核技术	标准法	每个数据	300	
11	大型蚤类的毒性试验	急性	每个数据	450	
		慢性	每个数据	双方协商	
12	鱼类的毒性试验	急性	每个数据	500	
		慢性	每个数据	双方协商	
13	藻类毒性试验	急性	每个数据	500	
		慢性	每个数据	双方协商	
14	鱼外周血微核试验	标准法	每个数据	600	
15	鼠骨髓微核试验	标准法	每个数据	1400	
16	SCGE 测定 DNA 损伤	标准法	每个数据	4000	
17	Ames 试验	标准法	每个数据	3000	
18	SCE 测定染色体	标准法	每个数据	7500	

(三) 放射性检测

序号	项 目	分析方法	计量单位	收费标准	备注
1	固体样品总 α /总 β 放射性活度分析	放射化学法	项	300	
2	水体样品总 α /总 β 放射性活度分析	放射化学法	项	400	
3	气溶胶样品总 α /总 β 放射性活度分析	放射化学法	项	400	
4	水体样品 γ 放射性核素活度分析	谱仪法	核素. 测量小时	35	
5	固体样品 γ 放射性核素活度分析	谱仪法	核素. 测量小时	35	
6	生物样品 γ 放射性核素活度分析	谱仪法	核素. 测量小时	35	
7	低能 β 放射性核素活度分析	液体闪烁法	项	400	
8	^{137}Cs 核素活度分析	放射化学法	项	450	
9	^{90}Sr 核素活度分析	放射化学法	项	450	
10	^{226}Ra 核素活度分析	放射化学法	项	350	
11	总 U 浓度分析	放射化学法	项	400	
12	总 Th 浓度分析	放射化学法	项	400	
13	总 K 浓度分析	放射化学法	项	400	
14	^{131}I 核素活度分析	放射化学法	项	450	

环境监测专业服务收费说明：

1. 外单位索取环境监测数据按所需用数据监测收费总和的 10%收费，当年监测数据按所需用数据监测收费总和的 15%收取。
2. 需提供环境监测报告的，环境监测报告编制费按采样费、分析费之和加收。具体加收标准为：数据型环境监测报告加收 10-15%，评价型环境监测报告加收 15-20%。
3. 编制快报、月报、季报、年报等环境质量报告的编制费按该报告所涉及的监测数据的监测收费总和的 10%取；多媒体声像报告在收取编制费的同时需另加收 20%的报告制作费；各类环境质量报告的印制费按实际印制费收取。
4. 委托人要求监测单位在国家法定节日进行现场采样和现场物理监测、理化检测、生物检测、放射性检测的，可在收费标准基础上加收一倍。

五、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检测收费标准

金额单位：元

序号	检验方法	计量单位	收费标准	备注
1	室内空气中氨浓度	每测点	150	/
2	室内空气中甲醛浓度	每测点	150	/
3	室内空气中氨浓度	每测点	150	/
4	室内空气中苯浓度	每测点	250	/
5	室内空气中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TVOC）浓度	每测点	300	/

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检测环境说明：

1. 本表现定的收费标准为最高收费标准，各市可根据当地实际制定本地的收费标准。监测、检测机构不得加收其他任何费用。
2. 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检测收费性质为经营服务性收费，应使用税务发票，按章纳税。
3. 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检测按《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GB50325-2001)进行检测。